**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第二课堂学分预警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姓名** |  | **性别** |  | **电话** |  |
| **学号** |  | **专业** |  | **班级** |  |
| **预警****情况** | 截止至2023年 月 日，你在2023-2024-1学期已修第二课堂学分为 分，包含 个模块，尚未达到标准，现进行预警。 |
| **相关****制度****规定** | **《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“第二课堂成绩单”制度管理实施细则》**： **第三章、第十条** 学生在校学习期间，需按要求修满一定的第二课堂学分方能毕业，其中第一学期不低于20分，第二学期不低于25分，第三四五六七学期累积不低于75分，所修第二课堂学分必须包含第二课堂课程项目体系四个模块以上（含四个模块）。如第一学期没有修满，则需要在单学期重修；如果第二学期没有修满，则需要在双学期重修，重修学期所得第二课堂学分，不算入第三四五六七学期累积需修满的75分内。专升本学生需在前三个学期累积修满40分第二课堂学分方能毕业。校企联合培养、国际交流访学等非在校进行的正常教学安排，由培养单位出具相关证明材料，每个学期可置换第二课堂学分15分（包含四个模块）。因长期事假、病假等特殊原因未能修满对应第二课堂学分的学生，由学院出具相关证明后，可在第八学期（专升本第四学期）的前两个月内进行补修。 |
| **谈话时间** | 2023年 月 日 | **谈话地点** |  |
| **谈话****记录** |  |
| 学生（签字）： 辅导员（签字）：  |

注：本表一式三份，一份本人留存，一份学院留存，一份上交学校团委。